



17号  
张... 3月15日

3.15 / 2024

# 澧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PPP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机构、人员构成：澧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为财务独立核算的正科级行政单位，是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根据编委核定，我局内设股室5个，所属二层独立核算事业单位3个。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法制股、财务股、人事股、市容环卫园林管理股（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所属二层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分别是：澧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澧县城市管理事务中心、澧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我局核定编制数22人，实际在职人数10人，退休9人。

2、单位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拟订有关城市管理领域政策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承担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监管责任；负责县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经营性占道、公益占道、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的管理，行使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县城区户外广告设置的管理，行使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行使城市公安交通管理方面和市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乱停乱放车辆、当路摆摊设点、堆物作业等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以及有照但不按执照规定场地经营而进行店外经营、店外作业的商贩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对擅自改变《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准的范围进行建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负责行使公安、安全生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县城区范围内违反烟花爆竹管理规定的行政处

罚权。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管理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各镇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划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市政设施运行管理有关职责；整体划入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澧县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对县城 327.73 万平方米进行清扫、清运、清洁。

##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通过本项目实施，对区域进行清扫、清运、清洁。范围包括：县城“三清”面积 327.73 万平方米，果皮箱 1600 个，密闭式垃圾箱 237 个，简易垃圾站 58 个，压缩站 21 座，公厕 24 座。

(二)2023 年绩效目标：对县城 327.73 万平方米内进行清扫、清运、清洁，对 1600 个果皮箱、237 个密闭式垃圾箱、58 个简易垃圾站、21 座压缩站、24 座公厕进行保洁。

## 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项目资金总额 3861.36 万元，全部属于县级财政资金安排。

(二)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县城“三清”面积 327.73 万平方米，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日产日清，清扫果皮箱 1600 个、密闭式垃圾箱 237 个、简易垃圾站 58 个、压缩站 21 座、公厕 24 座，使用资金 3861.36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成立了澧县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考核评价办公室，具体由澧县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制定了考核细则，按月实行考核打分并扣款，确保项目的完成及专项资金的规范使用。

##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此项目属政府购买服务，由澧县兰兴清洁有限公司中标，按合同要求进行清扫清运清洁服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成立澧县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考核评价办公室，具体由澧县城市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制定考核细则，按月实行考核打分并扣款，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

## 五、项目绩效情况

对县城 327.73 万平方米清扫清运清洁，清洁果皮箱 1600 个、密闭式垃圾箱 237 个、简易垃圾站 58 个、压缩站 21 座、公厕 24 座，

大大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提高居民幸福指数，使社会公众满意度日益增加。

六、项目自评结果：95.67分。附：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加强日常巡查，落实考核细则，确保合同区域内清扫清运清洁到位，提高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二)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实行按月考评结账，合理利用财政资金。今后，要加大日常巡查考核力度，确保居民生活环境质量，使社会公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附件 5

## 澧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2023 年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澧县城乡垃圾处理一体化 PPP 项目							
主管部门	澧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澧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5	636.36	3861.36	3861.3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25	636.36	3861.36	3861.3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实施，对区域进行清扫、清运、清洁。范围包括：县城区“三清”面积 327.73 万平方米，果皮箱 1600 个，密闭式垃圾箱 237 个，简易垃圾站 58 个，压缩站 21 座，公厕 24 座，牛皮癣清理，护栏清洗，河道清洁；减少、控制环境污染，提高全民环境卫生意识，增强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对区域进行清扫、清运、清洁。范围包括：县城区“三清”面积 327.73 万平方米，果皮箱 1600 个，密闭式垃圾箱 237 个，简易垃圾站 58 个，压缩站 21 座，公厕 24 座，牛皮癣清理，护栏清洗，河道清洁；减少、控制环境污染，提高全民环境卫生意识，增强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标						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县城区维护面积	327.73 万平方米	327.73 万平方米	1	1		
		清扫清运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1.5	1.5		
		清洗果皮箱数	1600 个	1600 个	2	2		
		维护垃圾箱数	237 个	237 个	2	2		
		维护简易垃圾站数	58 个	58 个	2	2		
		维护压缩站数量	21 座	21 座	2	2		
		清扫公厕座数	24 座	24 座	2	2		
	质量指标	覆盖率	100%	90%	3.5	3.15		加大清扫清运保洁力度
		清理整洁率	100%	95%	3	2.85		加大清扫清运保洁力度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	3		
		设备运行正常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各项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各项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6	6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5	6.5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	≤3225 万元	3861.36 万元	6	4.82		严格控制支出
		成本规范合理率	100%	90%	6.5	5.85		严格控制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	无						

	(30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	减少	减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幸福指数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80%	10	8	加强管理,提高社会公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5.67	

备注: 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全年预算=年初预算+(一)预算调整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

填表人: 鲁晓宁  
13975695565

填报日期: 2024年3月15日

联系电话: